## 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工委干〔2022〕5号

## 关于张园等十八位同志试用期满任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(党工委、党总支),各单位、各部门: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:

张 园同志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、党委统战部副部长;

杨 芳同志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;

黄琴琴同志任纪委办公室副主任;

齐 鹏同志任党委学生工作部副部长、党委人民武装部副部长:

王利青同志任党委保卫部副部长;

李 智同志任党委保卫部副部长;

孙 阳同志任后勤纪委书记;

仲兆祥同志任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:

张莼波同志任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;

石防震同志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:

季青春同志任化工学院党委副书记;

王洪洲同志任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:

林 宁同志任建筑学院党委副书记;

姜志兵同志任法政学院党委副书记;

王 浩同志任食品与轻工学院党委副书记;

蔡亚峰同志任数理科学学院党委副书记; 荣华伟同志任测绘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; 孙家文同志任城市建设学院党委副书记。 任职时间从 2021 年 2 月 20 日算起。 特此通知。

